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生态与应用气象学院 2026 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

招生工作细则

为做好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生态与应用气象学院 2026 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根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规定，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一、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负责制定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细则，组织开展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提出录取建议。

组长：冯兆忠

成员：肖薇、沈李东、胡正华、苗淑杰、纪洋、余振

（二）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纪检监督小组

负责对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过程进行纪检监督，并接受考生和社会的咨询、投诉和违纪违规情况反映。

组长：陈一虹

成员：涂晶星、景元书、郭建茂、徐彦森

（三）复试专家组

由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复试工作安排，成立材料评审组和面试专家组，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材料评审、思想道德水平、外语水平和学术水平考查。材料评审组成员由 3-5 名专家组成，面试专家组成员由不少于 5 名博士生导师组成。

（四）复试工作小组

由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复试工作安排，成立复试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实施复试录取工作，保障复试录取工作顺利进行。

二、报考条件及选拔流程

（一）报考条件

具体要求以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发布的《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为准。

（二）选拔流程

1.网上报名和提交材料

考生登录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指定的博士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并按报名须知要求如实填写和提交报名信息。报名前应仔细阅读最新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本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细则，并根据最新版《招生简章》规定提供相应材料。具体内容、时间节点以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发布的报名通知为准。

须寄（送）的报名材料除《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材料外，还可以包含以下材料：

（1）主持或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实质参与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重大项目的相关证明；在学或工作期间的科研成果（含已取得的获奖证书、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或专著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面试时提供原件）；

（2）申请者拟攻读博士学术学位研究生的科学研究计划书（限一张 A4 纸双面打印，格式自定）。

申请人请在报名成功后 5 日内将材料寄到：江苏省南京市宁六路 219 号尚贤楼 421，徐老师（收），邮编 210044，联系电话 025-58731134，材料备注：XXXX 专业学术学位博士考核。报名材料可以由考生本人直接送达，也可以通过 EMS 邮寄，不接受快递公司投递。考生提交的材料不再返还，请自留底稿。

网报成功、提交材料齐全的考生方可参加资格审核。

2.资格审核

学院对研究生院初审通过的考生进行复审，不符合学院申报条件者，不予进入复试。英语条件不满足者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英语能力测试，成绩合格方可进入复试。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确认工作将安排在线上进行，详情请关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发布的最新通知。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寄送报名材料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考生提供的所有报考材料均应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取消该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

3.复试环节

（1）材料评审

材料评审组（注：导师回避）对申请者的硕士课程成绩、硕士学位论文（含

盲审评议书，转博考生和应届考生无需提供)、申请者思想政治品德、参与科研、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申请者自我评价、攻读博士学位科学研究计划等材料进行打分，如有分组将对各组间成绩进行规格化。根据最终成绩按一定的差额比例择优拟定入围名单。

(2) 英语能力考核

面试专家组现场对考生进行英语能力考核，考核内容包括：自我介绍、专业知识(对科技论文进行汉译英及英译汉，或根据时事热点采用英文阐述观点等)、口语交流等。

(3) 专业课笔试

报考应用气象学专业在复试阶段笔试科目为《普通气象学》，报考生态学专业在复试阶段笔试科目为《生态学》，报考碳中和科学与技术专业在复试阶段笔试科目为《陆地生态系统碳循环》。考试方式均为闭卷笔试，考试时间为2个小时，满分100分。达标分数线由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当年实际情况确定。笔试科目考试大纲请见《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大纲》(附件1)。

(4) 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考核由复试专家组根据考生面试情况打分，重点考察考生语言表达与逻辑思维能力、科研潜质与创新能力(含攻读博士学位目的、科研兴趣和态度等);同时考核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心理健康等。

考生用 Microsoft PowerPoint 准备 10 分钟左右的自我介绍，内容包括：求学教育经历、科研与学术工作经历、已取得的成果及未来的学习计划，由复试专家组根据考生实际情况进行提问，给出综合面试成绩。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特别注重考查申请者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不计入总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心理素质测试，届时由学院统一安排。

同等学力者，报考应用气象学专业在复试阶段须加试《环境生物物理学》、《边界层气象学》两门课程，报考生态学专业在复试阶段须加试《生态系统生态学》、《生态统计分析》两门课程，报考碳中和科学与技术专业在复试阶段须加试

《陆地生态系统碳循环》、《全球变化生态学》两门课程。考试方式均为闭卷笔试，考试时间为 2 个小时，满分 100 分。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记入总成绩，但有任意 1 门不及格（低于 60 分）者为加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5）复试综合成绩

硕博连读：复试综合成绩=材料评审成绩×30%+笔试成绩×30%+英语能力考核成绩×15%+综合面试成绩×25%。

申请考核：复试综合成绩=材料评审成绩×30%+笔试成绩×30%+英语能力考核成绩×15%+综合面试成绩×25%。

复试综合成绩如出现同分情况，按照综合面试、材料评审、笔试成绩、英语能力考核成绩的顺序排序。

复试综合成绩满分 100 分，如有平行分组，将对各组间成绩进行规格化。合格线：60 分。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4.公布复试成绩

由学院公布复试综合成绩，挂学院网站公示 3 天。

5.导师招生指标确定

复试结束后，学院对本年度招生指标分配进行测算，根据导师承担科研项目级别、经费数、以往人才培养成效等方面，确定各导师招生名额并公示。

6.拟录取名单审核及公示

按照“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择优录取。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考生综合成绩不及格者（<60 分）不予录取。学院会根据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复试综合成绩、报考导师报名情况等确定提交分专业考生拟录取建议。拟录取名单报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示，公示期为 7 日。公示结束后，拟录取名单将上报教育部审核，正式录取名单以教育部审核结果为准。

三、信息公开及监督保障

根据教育部及江苏省要求，综合面试现场全程录音录像，确保有现场记录、成绩等。

为维护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纪律的严肃性，确保录取质量，学院将加强领导

和组织工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坚决抵制徇私舞弊等不正之风。如对本次博士研究生招考有异议者可实名以书面形式向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纪检监察小组反映，联系电话：025-58731134，电子邮箱：xj0704@nuist.edu.cn，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宁六路 219 号尚贤楼 421 办公室，邮编：210044。

四、其他说明

联系电话：025-58731134 徐老师 电子邮箱：xj0704@nuist.edu.cn

招生网址：<https://yzb.nuist.edu.cn/>

<https://yqy.nuist.edu.cn/>

请考生密切关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发布的相关通知。未尽事宜请以学校和学院发布的最新通知为准。

本细则由生态与应用气象学院负责解释。

生态与应用气象学院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大纲